

洛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市人社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加强政务公开培训，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内容形式，拓展政务公开范围，依法、及时、准确公开了相关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实效不断提升。结合 2025 年洛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现公布洛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信息公开有关规定，认真落实主动公开内容。聚焦群众关心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等关键领域，积极对外发布精准信息，推动劳动力要素供需之间精准匹配；在公开形式上不断探索创新，大力借助新闻媒体平台强化人社工作宣传力度，在人民日报、中国劳动保障报、河南日报、洛阳日报、洛阳晚报、洛阳广播电视台、洛阳网、掌上洛阳等众多国家级、省级、市级新闻媒体上累计发稿达 103 篇（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15 件，已全部在当年按期办结，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未收取咨询群众任何信息公开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细化责任，将政府信息公开责任细化到具体部门、具体人员，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时间节点顺利推进。完善制度，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等制度，为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可靠制度保障。加强监测，结合日常检查、互查、第三方检测，认真做好监测问题反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四）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洛阳市政府统一要求，加强网站维护管理，确保门户网站运行平稳。全年通过局官网发布信息 940 条，“洛阳人社”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85 条，“洛阳社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86 条。设立“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专栏，公开我局办理的建议提案情况，全年高标准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27 件、政协委员提案 17 件。加强“12333”咨询服务热线建设，依托“12333”服务热线，全年共免费为群众提供电话咨询服务 45 万余人次。

（五）监督保障情况

在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全局确立了办公室牵头，局属单位、机关科（室）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合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3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1.847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	0	0	0	0	0	1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5	0	0	0	0	0	1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5	0	0	0	0	0	1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能够做到主动公开管理规范，运行平稳，但部分解读形式单一。个别工作人员对实行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

针对上述问题，重点从以下方面改进：一是坚持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审签、同步部署，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开展多层次、多角度的政策解读，为群众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咨询保障。二是坚持把信息公开作为联系服务群众的桥梁纽带、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有效载体，依法、依规、全面、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着力提升信息公开的实用性、操作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年度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